

和泰興業大金空調暨和泰環境永續基金會家境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112.5.17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和泰興業大金空調暨和泰環境永續基金會-家境清寒獎助學金	
設置緣起及精神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暨財團法人和泰環境永續基金會為鼓勵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冷凍空調與能源系(所)家境清寒且品學兼優之學生，特制定本辦法。
獎助對象	限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冷凍空調與能源系日間部學生申請，包含：大一(下)、大二、大三、大四、碩一(下)、碩二學生，每年級各一名。
金額	每名 10000 元整
頒授時間	每學期頒發一次
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清寒學生且品學兼優為優先；如申請者無清寒學生，則以學業成績較優為優先。 2. 學業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學業成績：學期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 B、操行成績：平均在 70 分以上。 C、上學期申請以各年級下學期成績單為準。 D、下學期申請以各年級上學期成績單為準。 3. 需備齊以下正式清寒證明文件(符合下列一項即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證明文件：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單位(鄉、鎮、區公所)核發之證明。 B、父母年收入合計七十萬元以下。 證明文件：最近一年度父母國稅局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4. 未有遲到早退及未有曠課紀錄者。
申請手續及審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獎學金採導師推薦方式，每班推薦 1 名。 2. 由各班導師事先提報符合基本資格之學生於獎學金會議審核後，提系務會議審核通過。

和泰興業大金空調暨和泰環境永續基金會
申請獎助學金附件表

學生證
影本正面

學生證
影本反面

身分證
影本正面

身分證
影本反面

銀行或郵局帳戶封面
影本正面